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上午九点三十分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9人,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熊向峰先生主持,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70)。

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71)。

赞成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挂牌转让房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2）。

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1 日